

2024年度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拟订全省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监督管理全省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全省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健全完善大病保险制度，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组织制定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制定全省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全省药品、医用耗材的集中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建设。

（七）制定全省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省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九）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8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处）、规划财务和法规处、待遇保障处、医药服务管理处、价格招标和采购处、基金监督管理处、长期护理保险处。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85.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3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6.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999.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0.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85.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5,285.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11
	30			61	
总计	31	5,285.88	总计	62	5,285.8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 285. 88	5, 285. 53	0. 00	0. 00	0. 00	0. 00	0. 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 00	18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 00	18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 00	29.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 30	104. 3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 70	52.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999. 44	4, 999. 10	0. 00	0. 00	0. 00	0. 00	0. 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 00	81.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 00	81.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 918. 44	4, 918. 10	0. 00	0. 00	0. 00	0. 00	0. 34
2101501	行政运行	1, 038. 93	1, 038. 9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 60	42. 6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 829. 87	1, 829. 8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 692. 52	1, 692. 18	0. 00	0. 00	0. 00	0. 00	0. 34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14. 52	314. 5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 44	100. 4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 44	100. 4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 44	100. 4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 285. 76	1, 406. 36	3, 879. 4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 00	18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 00	18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 00	29.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 30	104. 3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 70	52. 7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999. 32	1, 119. 93	3, 879. 4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 00	81.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 00	81.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 918. 32	1, 038. 93	3, 879. 40	0. 00	0. 00	0. 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 038. 93	1, 038. 93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 60	0. 00	42. 60	0. 00	0. 00	0. 0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 829. 87	0. 00	1, 829. 87	0. 00	0. 00	0. 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 692. 41	0. 00	1, 692. 41	0. 00	0. 00	0. 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14. 52	0. 00	314. 52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 44	100. 44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 44	100. 44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 44	100. 44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85.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6.00	186.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99.10	4,999.1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0.44	100.4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85.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85.53	5,285.5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285.53	总计	64	5,285.53	5,285.5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285.53	1,406.36	3,879.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00	186.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00	186.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00	29.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30	104.3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70	52.7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9.10	1,119.93	3,879.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00	81.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00	81.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918.10	1,038.93	3,879.17
2101501	行政运行	1,038.93	1,038.93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60	0.00	42.6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829.87	0.00	1,829.8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692.18	0.00	1,692.18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14.52	0.00	314.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44	100.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44	100.4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44	100.44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2.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5.06	30201	办公费	17.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3.78	30202	印刷费	2.9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84.87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0.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30	30206	电费	2.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70	30207	邮电费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57	30208	取暖费	1.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4.1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2.3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7	30215	会议费	3.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9.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9.9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3.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9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7.55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1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11.62	公用经费合计					194.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14	29.30	9.15	0.00	9.15	1.70	40.14	29.30	9.15	0.00	9.15	1.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285.88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936.56万元，下降26.81%。主要是信息化建设及服务项目降低首付比例，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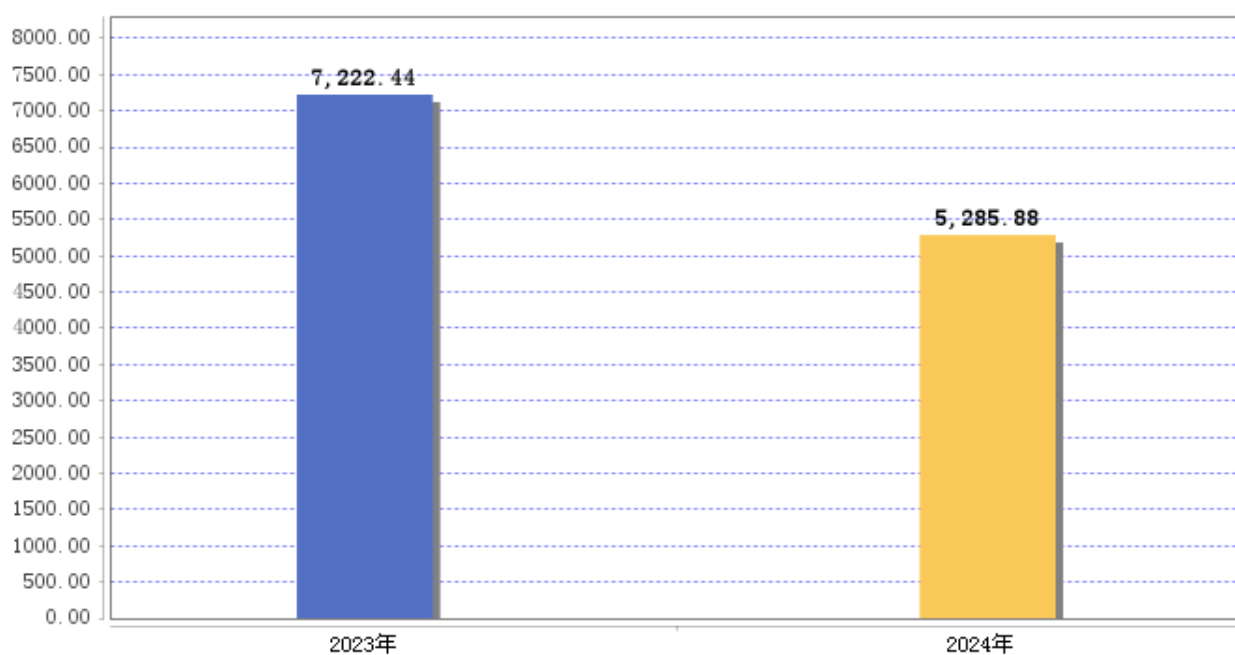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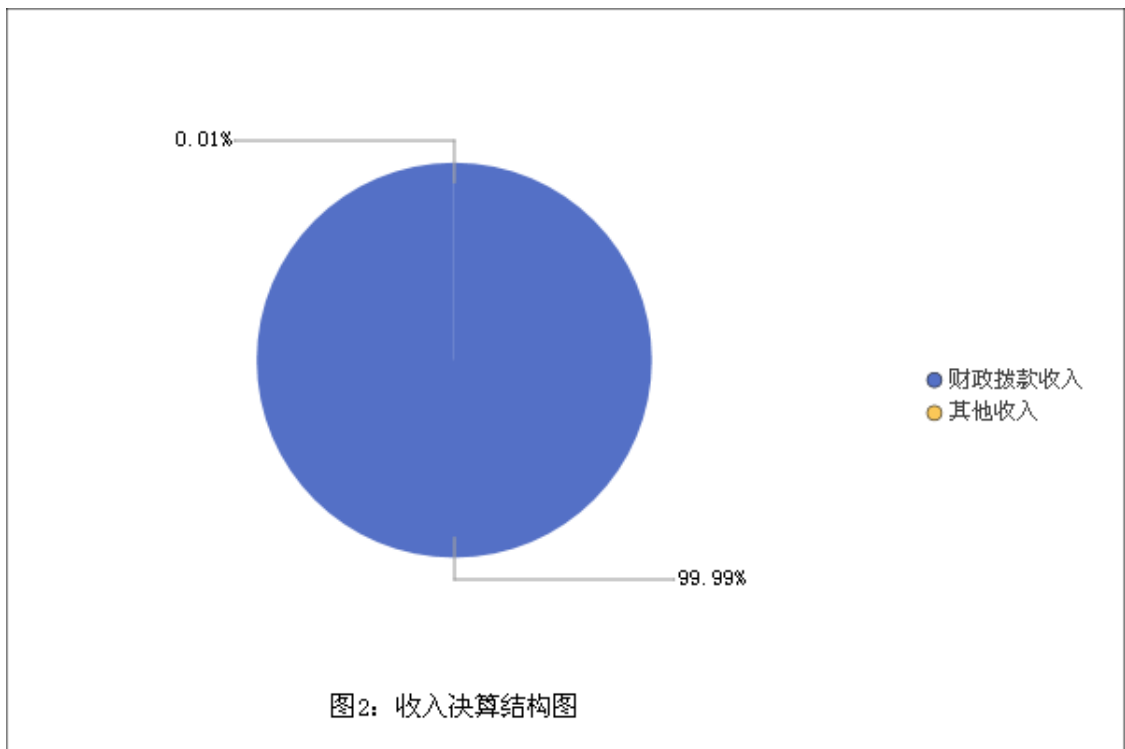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5,285.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285.53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0.34万元，占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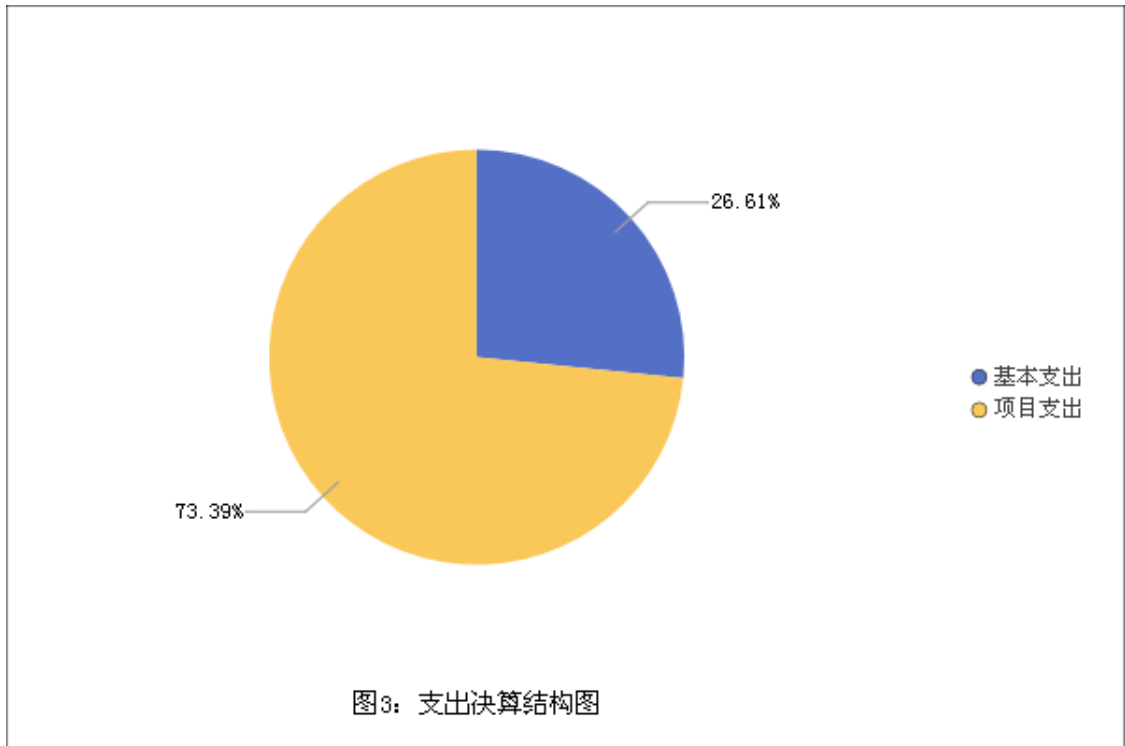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5,285.5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936.32万元，下降26.81%。主要是信息化建设及服务项目降低首付比例，支出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一致。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一致。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一致。
- 6、其他收入0.3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0.26万元，下降43.33%。主要是退税手续费返还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5,285.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06.36万元，占26.61%；项目支出3,879.4万元，占73.39%。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406.3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57.42万元，增长4.26%。主要是人员晋级晋档，相应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3,879.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994.1万元，下降33.95%。主要是信息化建设及服务项目降低首付比例，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285.53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936.32万元，下降26.81%。主要是信息化建设及服务项目降低首付比例，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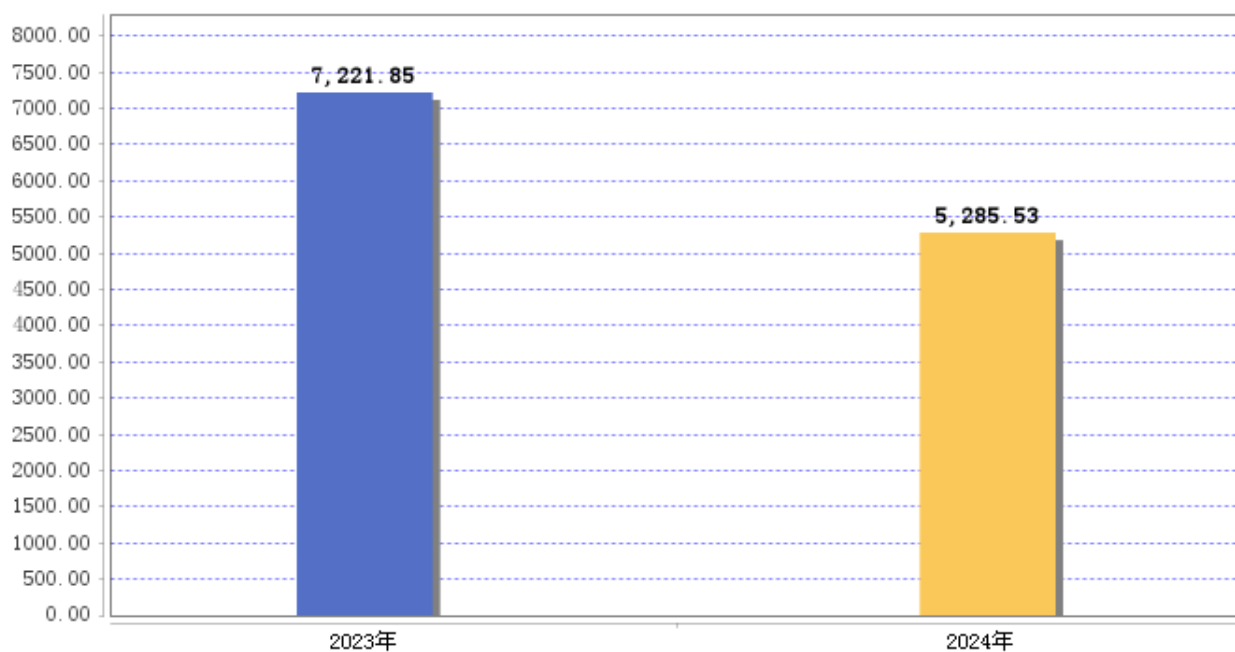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85.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936.32万元，下降26.81%。主要是信息化建设及服务项目降低首付比例,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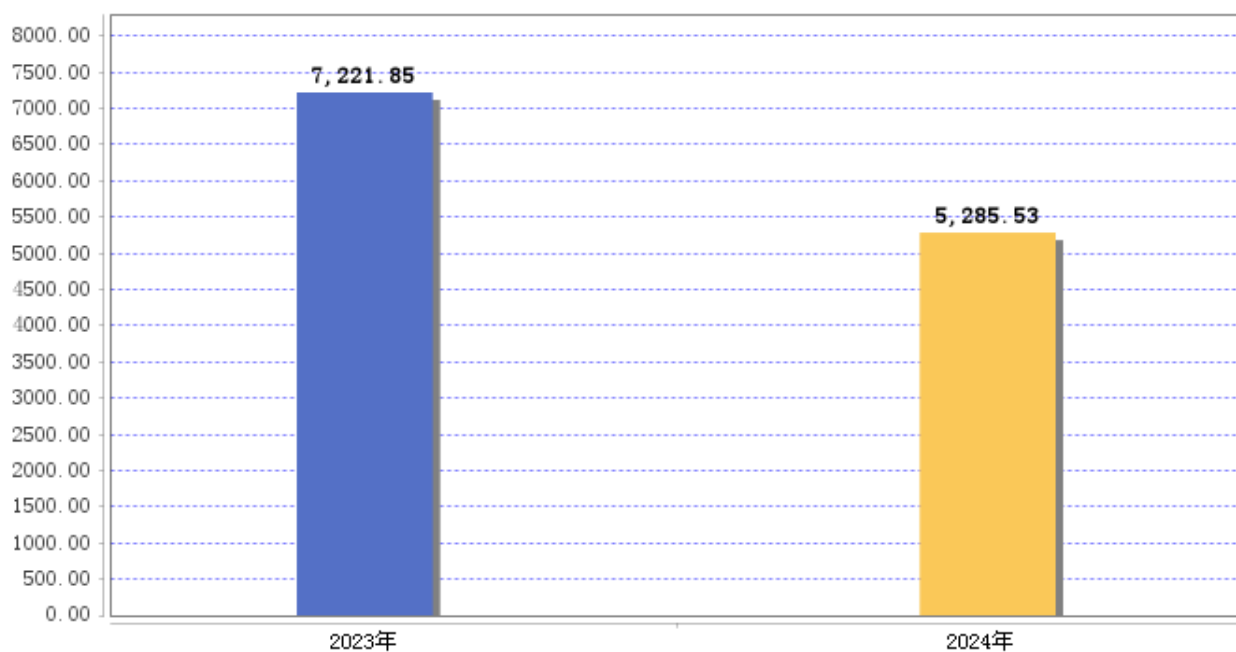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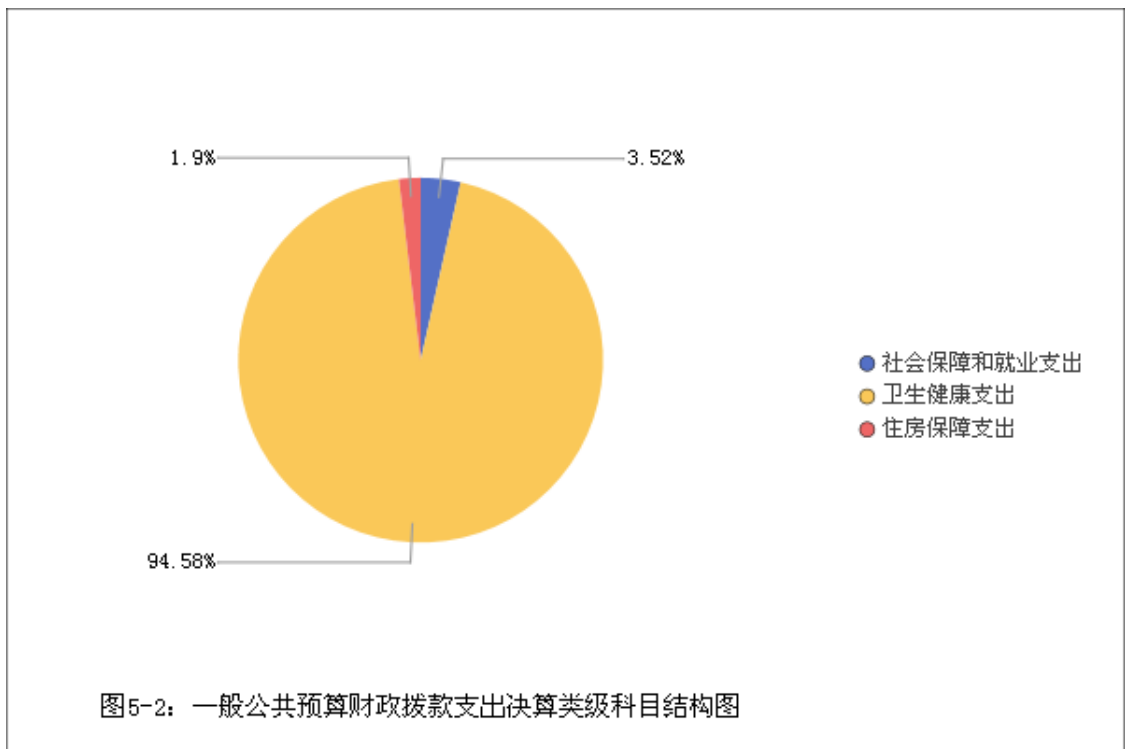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85.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86万元，占3.5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4,999.1万元，占94.5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00.44万元，占1.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22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285.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补助经费，用于省局信息化建设、医疗保障政策事务管理等项目支出。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2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9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相应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5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2.7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相应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7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相应支出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93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38.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相应支出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2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补助经费，相应支出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 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1,71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29.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8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信息化建设经费，相应支出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数为1,68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92.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补助经费，相应支出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54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4.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按合同约定付款，合同尾款未支付。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8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0.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相应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406.3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211.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194.7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40.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0.1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为29.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5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国际旅费、公杂费、交通费及食宿费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9.1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1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山东省医疗保障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15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按年初预算执行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1.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1.7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家、外省市来鲁开展调研等公务活动，共计接待17批次、11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4.7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1.25万元，下降5.46%，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28.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818.6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91.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1.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54.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9.6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5.2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27.0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行政执法车2辆、离退休干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省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涵盖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18663.51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2024年度省级预算绩效自评的7个项目中，自评等级全部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一是医保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医保待遇水平稳步提升。基层普通门诊报销

比例提高到65%，居民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报销比例提高到75%，全省统一的门诊慢特病达到81种，将11项辅助生殖技术纳入医保支付。医疗救助持续规范。落实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实施困难群众参加居民医保分类资助和医疗费用分类救助政策，确保困难群众应参尽参、应保尽保。长期护理保险扩面积极推进。经省政府同意出台推进长期护理保险扩面提质助力银发经济发展若干措施。支持定制型商业医疗保险发展。联合12个部门出台一揽子支持政策，补充保障作用加快呈现。二是重点领域改革进一步深化。扎实推进职工医保重点改革。大力推进支付方式改革。DRG/DIP基层病组（种）分别达到不少于10组和60种。积极推动国家医保目录落地，“双通道”药店增至1158家。深入推进集中带量采购。牵头开展中药饮片全国联采，集采药品和医用耗材分别累计达到824种、32类。稳妥推进医药价格治理。动态调整医疗服务项目价格2381项次，治理企业药品挂网价格2543条。三是医保服务质效进一步提升。全力推进参保扩面。在全国率先出台健全基本医保参保长效机制，率先实现新生儿“落地即参保”，常住人口参保率稳定在95%，“一人一档”入选国家医保局创新案例。深化服务体系建设。认真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制定基层医保服务清单，16市全部上线基层医保服务平台和电子地图。优化异地就医服务。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达到98.5%，门诊慢特病跨省直接结算病种扩大到10种。在全国率先建成“医保药品云平台”，各统筹区均开通定点医药机构药品价格查询比对功能。积极推进数字医保建设。深化医保码全场景应用，医保电子处方流转应用定点医药机构数量位居全国第一。四是医保基金监管进一步强化。完善基金监管制度。以省政府办公厅文件印发《山东省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常态化监管实施方案》。出台定点医药机构违法使用医疗保障基金行为认定处理工作指引和医保信用管理办法。推进智能化监管。加快智能监控系统部署应用，统一全省

医保智能审核规则，事中审核实现18个统筹区全覆盖，事前提醒实现一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全对接。做实常态化监管。组织开展医保基金违法违规问题专项整治和飞行检查。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主要表现为绩效指标值设置偏低、部分指标为定性指标，不利于衡量考核，满意率指标受个体主观影响较大。

今年在局机关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信息化标准化服务项目”、“医疗保障综合业务项目”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信息化标准化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32分。全年预算数为950万元，执行数为790.79万元，完成预算的83.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立健全了架构体系和制度机制，编制了《山东省医疗保障局促进医保数据应用赋能工作实施方案》等28个标准规范；建设了数据专区，建设“数字智脑”指标中心，保障信息化系统网络、门户网站、信息和数据安全正常运转。完成项目绩效目标，达到“优秀”等次。

2. 医疗保障综合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48分。全年预算数为1170万元，执行数为875.13万元，完成预算的74.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医疗保障改革发展工作部署，进一步完善医疗保障政策，提高制度保障水平。二是全面提升全省医疗保障系统人员政策管理、经办服务能力。三是总结宣传我省医疗保险制度创新、管理服务中的经验做法，策划撰写系列专题报道，提高“山东医保”的知名度、影响力。完成项目绩效目标，达到“优秀”等次。

2024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

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主要用于反映医疗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主要用于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医疗保障综合性业务经费	100.00	优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2024年医疗保障综合性业务经费	97.48	优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医疗保障综合性业务经费	98.50	优
2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医保基金监管专项经费	98.46	优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2024年医保基金监管专项经费	98.93	优
3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2024年医保经办业务专项经费	93.02	优
4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2024年医保基金稽核业务经费	93.59	优
5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信息化标准化建设项目	100.00	优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2024年信息化标准化运维项目	93.45	优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2024年信息化建设和购买服务尾款	97.36	优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2024年信息化标准化服务项目	97.32	优
6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山东省医疗保障工作先进个人表彰项目	100.00	优
7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四进”工作队选派人员经费	98.92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医疗保障综合性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35	1170	875.13	10	74.80%	7.4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35	1170	875.1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医疗保障改革发展工作部署，进一步完善医疗保障政策，提高制度保障水平。 2.全面提升全省医疗保障系统领导干部和业务人员政策管理、经办服务能力。 3.总结宣传我省医疗保险制度创新、管理服务中的经验做法，策划撰写系列专题报道，提高“山东			1.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医疗保障改革发展工作部署，进一步完善医疗保障政策，提高制度保障水平。 2.全面提升全省医疗保障系统领导干部和业务人员政策管理、经办服务能力。 3.总结宣传我省医疗保险制度创新、管理服务中的经验做法，策划撰写系列专题报道，提高“山东医保”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170万元	875.13万元	3	3	
			会议、培训人均费用水平	≤450元/人天	450元/人天	3	3	
			专家评审费	按规定发放	100%	4	4	
		数量指标	年度新闻报道数量（含转发）	≥20000条次	15.59万条	4	4	
			舆情监测数量	≥50万条	88.81万条	4	4	
			纳入集采的医用耗材种类	≥30类	32类	4	4	
			法律顾问培训次数	≥1次	1次	4	4	
			形成医疗救助整改问题清单	≥1份		3	3	
			机关会议数量	≥5次	6次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100%	3	3	
			会议完成率	=100%	100%	3	3	
			新媒体产品阅读、展现量	≥10万人次	209万人次	3	3	
		时效指标	政务公开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	100%	3	3	
			会议、培训完成时效	本年度完成	100%	3	3	
			舆情处置及时率	≥90%	100%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省大病保险对合规费用的分段补偿比例	≥6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官方网站、新媒体符合相关固定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党建、青年共建志愿服务活动宣传医保政策，服务	≥9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保参保对象满意度	≥90%		10	10	
总分			97.4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信息化标准化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机关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7	950	790.79	10	83.24%	8.3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7	950	790.7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信息化项目正常运转。			建立健全了架构体系和制度机制，编制了《山东省医疗保障局促进医保数据应用赋能工作实施方案》《山东省医保数据地方专区建设指南》等28个标准规范；建设了数据专区，遵循“数据不出域”“数据不回流”的原则，完成18个市级地方数据专区建设，确保全省医保数字资源的弹性供给和高效利用。建设“数字智脑”指标中心，为全面真实掌握全省业务运行状况，定义1963项业务指标，为辅助决策、业务监测和分析应用打下了基础。组织开展大数据分析应用工作，完成全省70个医保大数据分析应用主题方案技术评审；各信息化系统网络、门户网站、信息和数据安全均运转正常。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指标	≤265万元	790.79万元	5	4	年中追加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经费。
			门户网站技术运维服务项目	≤23万元	22.95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设计文档数量	≥10个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全省医保大数据应用体系初步设计及概算》等10个规划	6	6	
			标准规范文档数量	≥20个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促进医保数据应用赋能工作实施方案》《山东省医保数据地方专区建设指南》等	6	6	
		质量指标	标准规范文档合格率	≥90%	98%	6	6	
			推广材料的准确性、合理性及创新性	符合国家局等相关部门要求	符合国家局等相关部门要求	6	6	
		时效指标	一般技术故障解决时限	≤2小时	一般技术故障解决均及时响应解决	6	6	
			严重故障解决时限	≤24小时	系统稳定运行未有故障发生	5	5	
		服务响应时间	≤30分钟	服务均及时响应	5	5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规划设计可以降低大数据分析应用成本，节约资源，提高经济效益。	文字描述：大数据分析应用成本降低，节约资源，提高经济效益情况	提供全面、专业的大数据应用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帮助用户制定大数据应用开发的技术规范，解决在大数据开发和应用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进行过程管理管控，提高在大数据应用方面的使用质	15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参保群众就医体验, 促进医疗机构精细化管理, 提升医保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使得全省各级医保部门能够更加高效地进行大数据分析, 基于数据分析结果服务对象提供更精细、贴心的公共服务, 如优化医保政策制定、提升报销效率、加强基金监管、提升医保参保范围等, 从而全面提升医保公共服务效能和满意度。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100%满意	10	10	
总分			97.3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4 年度山东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以下简称职工医保基金）是社会保障体系的关键构成部分，覆盖在职职工、灵活就业人员以及退休人员等多个群体。山东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自2019年起实行市级统收统支，2023年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实施意见的通知》（鲁政字〔2023〕184号）指出，以职工医保基金市级统筹为基础，首先建立职工医保基金全省统筹调剂制度，逐步向基金统收统支的全省统筹模式过渡。自2024年1月起，启动实施职工医保基金全省统筹调剂制度。

2. 项目主要内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由用人单位和职工双方共同负担，用人单位缴费比例为职工工资总额的8%（含生育保险1%），其中，机关事业单位按7.3%缴费；职工缴费比例为本人工资收入的2%，全部划入本人个人账户；灵活就业人员以不低于全省上年度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月平均工资60%的标准为缴费基数，按7%缴费，也可按9%缴费（其中2%划入个

人账户)。缴费基数按照当地上年度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月平均工资60%为保底线、300%为封顶线。实行统筹基金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用于支付参保职工符合医疗保险报销规定的医疗费用,切实减轻参保职工医疗费用负担。

3. 项目实施情况。职工医保基金由各级医保、财政、税务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共同管理。其中,医保部门负责制定和落实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保障政策,财政部门负责组织基金预算编制、执行、公开和绩效评价工作,税务部门负责依法按时足额征收保险费,医保经办机构负责医保登记、个人权益记录、待遇支付等工作。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全省职工医保基金 2024 年度年初收入预算 1502.32 亿元,支出预算 1364.06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138.26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预计 1896.02 亿元。年中预算调整后,收入预算 1465.49 亿元,支出预算 1348.27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117.22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878.75 亿元。

全省职工医保基金 2024 年度收入决算 1480.42 亿元,同比增长 5.28%,预算执行率 101.02%;支出决算 1321.85 亿元,同比增长 4.92%,预算执行率 98.04%;本年收支结余 158.57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920.10 亿元,基金可支付月数为 16.07 个月,保持在 6 个月安全线以上,全省职工医保基金运行总体平稳。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规范职工医保基金预算管理，严格落实职工医保待遇政策，防范基金运行风险，确保基金运行规范安全；推动基金中长期收支平衡，增强基金可持续性；进一步改善政策实施效果，提升基金使用效益和效率，使参保人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得到有效保障。

2. 2024 年度目标。基金运行规范、收支管理方面无突出问题，全省医疗保险费收入占比、待遇支出占比均不低于 90%。完成全省医保征缴扩面任务 9588.27 万人。实现政策范围内门诊费用报销比例超 50%，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超 80%。及时足额发放参保人员待遇，参保人员满意度不低于 90%。基金稳健保值增值，基金使用效率稳步提升，可支付月数不低于 6 个月。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从多维度对山东省职工医保基金进行全面评估，重点关注政策制定与执行、预算编制与业务管理、基金内控管理、省级统筹政策落实等方面，评估分析各市政策贯彻执行情况。通过评价分析，总结经验，查找问题，提出意见建议，进一步提高基金管理水平，提升职工医疗保险制度保障水平和服务效能。

（二）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4 年全省职工医保基金的运行情况。

（三）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覆盖省本级、胜利油田和 16 市，每市抽取市本级和 1 个县（市、区）进行现场评价。

（四）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工作组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绩效评价指南》要求，结合本次评价重点，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构建职工医保基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4 个二级指标，并针对职工医保基金特点，增设了人均缴费基数占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比重、支付方式改革等个性评价指标。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指标体系总分为 100 分，分值和对应等级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24 年度山东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综合评价等级为“良”。

（二）分统筹区评价结论

省本级、胜利油田评价等级为“优”；青岛市、济南市和

东营市等9个统筹区评价等级为“良”；德州市、滨州市和菏泽市等7个统筹区评价等级为“中”。

（三）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2024年，严格按照国家统一政策进行调整，省级无超出规定权限调整待遇政策情况，各统筹区能够结合当地实际及时落实相关政策要求。各统筹区按照省级模板编制区域绩效目标，但是由于省级模板在合理性、合规性方面要求不够细致，导致个别绩效目标细化量化不足、指标值设置矮化。

2. 过程指标分析。山东省在全国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价中，评价等级为A⁺级。各统筹区基本能够科学编制基金预决算，按规定程序向本级政府、人大报送并及时批复、公开；征收程序合理；内外部监督有效，基金稽核资金追回及时；本地化经办规程比较完善；有效建立基金运行分析、基金管理预警分析制度及社会保险基金保值增值规程或办法。但是部分统筹区存在年中根据客观原因调整预算政策依据不充分、内控制度执行不严等问题；个别统筹区未严格按照基金市级统收统支要求筹集和拨付基金。

3. 产出指标分析。2024年山东省职工医保基金运行有序，全省保险费收入预算完成率100.94%，待遇支出预算执行率98.06%，全省参保扩面任务完成率98.97%；各统筹区医疗保险

费收入比重、待遇支出比重均超过90%；大部分统筹区能够足额拨付医疗机构医保结算资金，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管理运行费用支付比例符合省级规定。但是部分统筹区应拨付医疗机构医保基金超总额预算；个别统筹区与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承办机构约定的费用比例超过2%，承办成本偏高。

4. 效益指标分析。2024年全省政策范围内门诊费用报销比例超过50%，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超过80%；全省职工医保统筹基金可支付月数为16.07个月，各统筹区基金可支付月数均保持在6个月安全线以上；DRG/DIP¹支付方式改革实现全覆盖，各统筹区年度DRG/DIP付费医保基金支出占比超70%，DRG/DIP付费医疗机构覆盖率达到100%；本次评价全省共回收有效问卷4307份，总体满意度为90.4%。但是个别统筹区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存在当年收支缺口。

四、项目实施成效

全省医保部门按照国家医保基金管理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规定，严格执行医保基金“收支两条线”管理，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强化基金预算管理和统计数据分析，健全医保运行风险评估、预警和监测机制，完善内

¹ DRG和DIP是医疗保障制度改革中引入的两种新的医保支付方式，旨在提高医疗服务的效率和质量。

DRG，即疾病诊断相关分组。按诊断和治疗方式，将病例细分到不同的组，每一个组都有一个统一的收费标准。医保基金根据该标准支付给医院，而不是根据实际发生的费用。

DIP，即病种分值。根据每个病种的复杂程度、治疗难度和资源消耗等因素设定分值。医保基金根据这些分值来支付费用给医院。

控子系统应用，职工医保互助共济保障功能不断增强。一是职工医保基金运行良好，待遇支付保障有力。2024 年全省职工医保基金收入 1480.42 亿元，同比增加 74.26 亿元，增长 5.28%，预算完成率 101.02%，累计结余 1920.10 亿元，基金可支付月数为 16.07 个月，在国家规定的 6 个月安全线以上。全省安排待遇支出占比 96.10%，政策范围内门诊、住院报销比例分别达到 67.83%、82.75%，待遇支付需求得到有效保障。二是深化基金支付改革，待遇支付安全有效。全省各市均开展 DIP/DRG 付费改革，其中 9 个市开展 DRG 付费改革，7 个市开展 DIP 付费改革，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实现了 DIP/DRG 付费全覆盖，基金覆盖率达到 87.4%，职工就诊次均费用同比下降 11.44%，如期圆满完成国家三年行动计划目标。各统筹区均于 4 月底前完成上年度医保费用清算，较国家要求提前 2 个月，为全国最先完成清算工作省份，受到国家医保局充分肯定。三是推进数字赋能转型，医保服务方便快捷。全省医保系统全面推进医保便民服务，27 个服务事项全部实现“网办”“掌办”。扎实开展“高效办成一件事”，医保待遇“即申即享”、线上办事“一网通办”等 24 项重点事项，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专题介绍有关情况。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政策落实不够彻底

1. 部分统筹区贯彻执行市级统收统支政策不彻底。8 个统筹区部分县（市、区）的历年结余基金仍留存在县级财政专户管理，截至评价日尚未全部上解市级财政专户。个别市县（市、区）的保费收入由税务部门征收后，仍通过县级财政专户、支出户过渡，次月才上解至市级收入户再转入财政专户，导致基金上解不及时、截留基金利息等问题。

2. 待遇清单外政策尚未彻底清理规范。《山东省关于建立医疗保障待遇清单制度的实施意见》（鲁医保发〔2021〕43 号）要求，各市应于 2023 年底前完成清单外政策清理。2024 年，5 个统筹区由城乡居民医保转职工医保时仍执行“五折一”²至“二折一”不等的缴费年限折算政策。5 个统筹区新制定出台城乡居民医保转职工医保年限折算政策，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职工医保征缴的公平性，增加了基金支出压力。

（二）预算管理不够精细

1. 基金预算编制精准性约束力不足。评价发现，各县（市、区）经办机构普遍按照近三年基金收支平均增幅测算年度预算，未充分考虑相关因素进行修正，导致基金预算编制不够精准、预算前瞻性不足。预算执行方面，7 个统筹区未完成收入预算，5 个统筹区支出超预算。

2. 应拨付医疗机构医保基金超总额预算。现场评价发现，

² “五折一”指居民医保缴费年限每满5年，可折算职工医保缴费年限1年。

除枣庄市、泰安市、济宁市、菏泽市等 4 市外，其他统筹区应拨付医疗机构医保基金³超总额预算，且普遍高于 2%的管理要求。主要原因是，医疗机构为提升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扩大医疗投入，医疗总费用逐年增加，而医保部门为保证基金运行安全，从严控制医疗机构费用支出预算，导致个别市二者差距较大。

（三）内控管理不够严格

1. 部分企业参保缴费基数偏低。评价发现，职工医保由税务部门全责征缴后，因实行单位缴费基数承诺制与缴费系统参数自动比对控制，未与用人单位个人所得税申报收入数据进行比对，出现部分企业缴费基数低于实际薪资水平的现象。问卷调查显示，全省 6%的受访者反映“用人单位缴费基数执行最低基数，与本人薪资不匹配”。其中，青岛市、枣庄市和东营市均有超过 9%的受访者反映“与薪资不匹配”问题。此外，全省 2.83%的受访者反映“医保、养老缴费基数不一致”。

2. 权限管理不规范。评价发现，部分统筹区及下辖县（市、区）经办机构正式在编人员力量不足，聘用非在编人员较多，“岗位不相容”原则虚化，存在非在编人员担任关键审核岗或兼任初审、复审岗位等情况，可能导致基金管理运行风险。

（四）财务管理不够规范

1. 会计核算不规范。部分统筹区下辖各县（市、区）日常

³ 应付医疗机构医保基金指，医疗机构与患者结算审核时，先行垫付的医保基金应报销费用，剔除因医疗机构审核不严或医保政策理解偏差造成的不合理垫付费用后，医保基金应结算给医疗机构的合规垫付部分。

会计核算存在账实不符、科目混记、调账未附说明、历史挂账长期未清理等问题。如 3 个统筹区经办机构的“财政专户存款”科目明细账账实不符，个别市县（市、区）垫付补充医疗保险医疗费用记“统筹支出”科目，未按《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要求记“暂付款”等。

2. 医保基金使用不规范。如 5 个统筹区使用医保基金垫付补充医疗保险、银行手续费，当年未及时冲回。

3. 各部门之间对账不规范。目前部门对账采取税务部门、财政部门提供对账数据，经办机构单向核对，并相应调账或记暂收暂付科目的方式，财政、国库、税务、医保经办机构相互之间的预算收入对账制度不完善，未倒查原因并记录，不利于后期监管及责任追溯。

（五）基金收支平衡持续增压

近年来受多重因素影响（主要包括：人均缴费基数占全省在岗职工平均工资逐年下降，部分统筹区未完成参保扩面任务，收入端持续紧缩；人口老龄化加剧，参保职工医疗需求持续增长，在职职工对退休人员的医保供养负担逐步加重，医疗支出刚性攀升；多项惠民待遇政策接续调整或出台，随着提高报销比例与支付限额、扩大保障范围、允许个人账户共济、门诊慢性病纳入统筹、异地直接结算等政策落地；部分地区医疗机构无序扩张，医疗机构诊疗行为不规范，挂床住院、低标准住院

等行为屡禁不止，住院率等指标呈不断提高的趋势），各统筹区职工医保异地就医结算、门诊费用、职工大额医疗费用报销等统筹基金支出，均出现不同程度增长。其中，全省范围内门诊统筹支出增长尤为明显，门诊共济保障改革完成后多地门诊报销支出出现较快增长，2025 年度增长势头仍未减缓。异地就医便捷性提升，也导致异地结算费用快速增加。职工大额保险政策衔接与兜底作用持续增强，部分地区出现资金收不抵支的情况。各类支出增长叠加对基金长期收支平衡与运行安全带来的压力不断加大，应引起高度重视。

六、相关建议

1. 规范基金缴拨程序，统一待遇保障政策。严格按照基金市级统收统支要求筹集和拨付基金，督促各统筹区撤销县（市、区）职工医保财政专户，集中将留存本级的职工医保结余资金上解市级。各统筹区要认真排查清理与省级政策不衔接的待遇标准，为建立规范统一的全省职工医保政策奠定坚实基础。

2. 科学编制基金预算，统筹推进“三医联动”。各级医保经办机构、税务与财政部门要加强协作配合，坚持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综合考虑统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医疗保险事业发展计划、医疗保险政策、财政补助政策以及上年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等因素，科学编制职工医保基金预算草案。要统筹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协同改革，卫生健

康部门要严控医疗机构盲目低效扩张，深入整治过度医疗、高成本医疗耗材使用、分解住院等突出问题。

3. 加强缴费基数稽核，强化内控机制建设。加强部门联动，税务部门应加强医保缴费基数与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个人所得税基数等数据比对，建立常态化智能预警机制，开展基金征缴专项稽核，重点核查企业单位全员参保、足额缴费情况。规范岗位权限管理，禁止非在编人员担任复审、终审等关键岗位，禁止同一人使用初审、复审、终审等权限全流程办理不相容业务。进一步加强基金保值增值管理，各统筹区优化存款结构，根据资金计划与收益预期，设定活期存款比重上限并建立预警机制，建立“活期+通知存款+定期”三级储备池，平衡医疗保险基金安全性与收益性。

4. 加强基金财务管理，建立部门对账机制。各级有关部门要严格做好凭证审核、管理工作，规范会计账簿设置和登记，按照统一要求设置会计科目并进行核算。加强基金支出使用管理，抓紧整改、杜绝医保基金违规垫付挪用行为，规范基金使用范围。加强各部门基金收支数据信息共享，建立健全部门对账及差额反馈机制，实行人行、税务、财政、经办机构多方数据比对，共同分析差异原因并盖章确认，做好对账记录留存管理。

5. 强化基金安全管理，保障基金平稳运行。探索利用大数

据模型，精准实施参保护面，推动将基本医保参保护面工作纳入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范围，进一步压实各统筹区主体责任，保证基金收入质量不断提高。科学调整待遇标准，对拟出台的待遇支出政策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加强门诊医疗费用控制，引导群众就医需求理性释放，保证各项支出增长整体不超基金当期支撑能力。